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进行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日常经营需要，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对与关联方国网数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网数科”）及其下属单位、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电网”）及其下属单位（除国网数科及其下属单位外，下同）、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电电力”）及其下属单位 2025 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合理的预计，预计 2025 年度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210,400 万元，2024 年 1-11 月，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123,285.16 万元。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确定是基于公司历史交易情况和 2025 年度的经营计划，公司的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如下：

(1) 2024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进行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2024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进行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石瑞杰先生、龚政先生、任晓霞女士、刁进先生、秦秀芬女士、林武星先生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

(3) 议案尚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国网数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陈利浩先生、秦秀芬女士等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上需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2.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5年度预计合同金额(万元)	2024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国家电网及其下属单位	销售商品	独立核算及公允价值	1,100	323.12
	国网数科及其下属单位	销售商品	独立核算及公允价值	400	-
	国电电力及其下属单位	销售商品	独立核算及公允价值	70	15.27
	小计	——	——	1,570	338.39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国家电网及其下属单位	提供服务	独立核算及公允价值	196,470	116,528.15
	国网数科及其下属单位	提供服务	独立核算及公允价值	5,060	1,670.29
	国电电力及其下属单位	提供服务	独立核算及公允价值	700	10.19
	小计	——	——	202,230	118,208.63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及服务	国家电网及其下属单位	采购商品及技术、测试、保险等服务	独立核算及公允价值	5,300	4,097.89
	国网数科及其下属单位	采购商品及技术、测试、电商平台等服务	独立核算及公允价值	900	320.49
	小计	——	——	6,200	4,418.38
接受关联人房产租赁	国家电网及其下属单位	房产租赁服务	独立核算及公允价值	400	319.76

服务					
合计	——	——	——	210,400	123,285.16

注：关于接受关联人房产租赁服务，以往年度均统一包含在“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及服务”的预计额度中，为进一步细化关联交易类别，加强关联交易管理，从2025年开始单列“接受关联人房产租赁服务”类别。

3. 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2024年度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国家电网及其下属单位	销售商品	323.12	515	0.19%	-37.26%	2023年12月1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进行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
	国网数科及其下属单位	销售商品	-	257	0	100.00%	
	国电电力及其下属单位	销售商品	15.27	50	0.01%	-69.46%	
	小计	——	338.39	822	0.20%	-58.83%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国家电网及其下属单位	提供服务	116,528.15	138,898	68.21%	-16.11%	
	国网数科及其下属单位	提供服务	1,670.29	6,856	0.98%	-75.64%	
	国电电力及其下属单位	提供服务	10.19	324	0.01%	-96.85%	
	小计	——	118,208.63	146,078	69.19%	-19.08%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及服务	国家电网及其下属单位	采购商品及服务	4,417.65	6,300	5.82%	-29.88%	
	国网数科及其下属单位	采购商品及服务	320.49	1,300	0.42%	-75.35%	
	小计	——	4,738.14	7,600	6.24%	-37.66%	
合计							
			123,285.16	154,500	49.96%	-20.20%	

<p>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p>	<p>公司在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前，各子公司及业务部门基于 2024 年度经营计划等情况对关联交易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测算，由于市场与客户要求变化等因素影响，国网省管产业单位纳入国网系统内单位，原来不属于公司关联方的国网省管产业单位成为公司关联方，且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尚未全部完成，公司关联交易预计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差异。公司将在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 2024 年全年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p>
<p>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p>	<p>经核查，公司 2024 年 1-11 月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的原因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未出现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p>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 关联人基本情况

(1)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 86 号；法定代表人：张智刚；注册资本：82,950,000 万元；成立时间：2003 年 5 月 13 日；经营范围：输电（有效期至 2026 年 1 月 25 日）；供电（经批准的供电区域）；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实业投资及经营管理；与电力供应有关的科学研究、技术开发、电力生产调度信息通信、咨询服务；进出口业务；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在国（境）外举办各类生产性企业。（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是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股东是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国家电网公司总资产 55,442.77 亿元，净资产 25,409.02 亿元，2023 年度营业总收入 38,648.92 亿元，净利润 704.88 亿元。

(2) 国网数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内大街 308 号；法定代表人：孙涛；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成立时间：2016 年 1 月 13 日；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保险代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汽车新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日用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研发；化

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合同能源管理；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信息技术和流程外包服务（不含金融信息服务）；票务代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国网数科是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股东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国网数科总资产 190.95 亿元，净资产 92.22 亿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 44.15 亿元，净利润 6.37 亿元。

(3)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地址：辽宁省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钢铁路 90 号；法定代表人：唐坚；注册资本：1,783,561.9082 万元；成立时间：1992 年 12 月 31 日；经营范围：电力、热力生产、销售；煤炭销售；电网经营；新能源项目、高新技术、环保产业的开发与应用；信息咨询；电力技术开发咨询、技术服务写字楼及场地出租（以下限分支机构）发、输、变电设备检修、维护；通讯业务；水处理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国电电力是国有控股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为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国电电力总资产 4,578.99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7.62 亿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 1,809.99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09 亿元。

经查询，国家电网、国网数科与国电电力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国网数科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23.21%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为公司关联法人。国家电网为公司控股股东的唯一股东，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为公司关联法人。国电电力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份，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为公司关联法人。

国家电网、国网数科与国电电力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3. 履约能力分析

以上单位均为公司电力行业客户，多年以来公司与上述电力行业客户形成了较为紧密的业务合作关系，根据其财务指标及经营情况分析，上述电力行业客户履约能力较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关联人的关联交易均订立书面协议，协议内容包括交易标的、交易定价原则和依据、交易价格和总量的确定方法、付款时间和方式等条款。

公司与关联人交易的定价皆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定价。

公司与关联人的付款安排、结算方式：由双方按照非关联方之间同类业务的惯例确定。公司和关联方的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与非关联方交易无异。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预计的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和未来发展的需要。公司一直深耕电力行业信息化建设，作为电力行业企业管理信息化的主要供应商，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业务范围，能进一步巩固公司在电力行业的领先地位，将有助于增厚公司 2025 年度经营业绩，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不会因此对相关关联方产生依赖。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交易价格独立核算，均以市场原则公允定价，符合公正、公平的交易原则。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事项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六、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0日